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开通网上直销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的公告

为顺应市场需求，进一步提升投资者的交易体验，同时丰富货币基金作为现金管理工具的理财功能，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自2015年10月30日起对网上直销客户开通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业务说明

“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以下简称“快速赎回”或“本业务”）是指投资者在业务办理时间内通过本公司旗下理财交易及客户服务平台“钱滚滚”（包括www.qiangungun.com、手机“钱滚滚”APP及“钱滚滚”官方微信）申请将所持货币基金进行“快速赎回”，本公司系统将投资者快速赎回申请等额的货币基金份额过户给本公司，本公司在申请当日先行垫付快速赎回资金，并在上述基金份额被系统自动赎回后，将赎回款项用于偿还已垫付款项的业务。

二、业务开通时间

2015年10月30日起，本公司将于每个自然日的0:00—24:00提供本业务服务，本公司可根据业务发展需要，调整上述开放时间。

三、适用银行卡

本公司支持以下银行卡通过“钱滚滚”相关交易服务平台使用快速赎回业务：

包括但不限于工商银行、建设银行、农业银行、招商银行、中国银行、浦发银行、民生银行、兴业银行、光大银行、平安银行、华夏银行、上海银行、交通银行、邮政储蓄银行、广发银行、中信银行。

若本公司后续新增支持快速赎回业务的其它银行卡或第三方支付渠道，届时将在“钱滚滚”相关交易服务平台显示，不再另行公告。

本公司网上直销支持多交易账户业务，即投资者可以同时关联多张银行卡（如同时注册工行卡、建行卡、农行卡）进行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

四、适用基金

中欧滚钱宝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基金主代码：001211）。

若本公司今后针对所管理其他货币基金开放本业务，将另行公告。

五、业务规则

1、投资者申请办理快速赎回业务，需与本公司签订《中欧基金网上直销货币基金快速赎回服务协议》。

2、投资者发起快速赎回申请，单个投资者每个自然日单笔快速赎回上限5万（含）元，单日累计限额15万（含）元，单月累计限额50万（含）元。单个投资者每个自然日申请快速赎回的笔数上限为3笔。本公司有权根据业务发展需要，相应调整上述限制并不再另行公告。

3、投资者成功提交快速赎回申请，并经基金登记机构确认成功后，从投资者发起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申请之日起（自然日，含当日），快速赎回对应份额的损益由本公司享有和承担，用于补偿本公司提供垫付款项的资金成本。

4、本公司可对所有投资者的快速赎回总额设置限额，如当日快速赎回总额超过本公司设定的限额，本公司可临时暂停快速赎回业务，并视情况及时恢复该业务，业务开放状态仅于“钱滚滚”相关交易服务平台显示，业务暂停及恢复均不另行公告。

5、投资者成功发起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后不允许撤单。

6、其它未尽规则详见《中欧基金网上直销货币基金快速赎回服务协议》。

六、适用费率

为了让广大投资者体验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本公司将自货币基金快速赎回业务上线之日起对本业务实行费率优惠，在业务体验期，本业务暂不收费。体验期的结束时间，请以“钱滚滚”交易服务平台相关服务提示为准。

七、重要提示

1、本公告有关基金网上交易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

2、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详情：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021-68609700，400-700-970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zofund.com；

投资者也可登录钱滚滚网站（www.qiangungun.com）、手机“钱滚滚”APP 或钱滚滚官方微信了解详细情况。

八、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投资，注意基金投资风险。。

投资者申请使用网上交易业务前，应认真阅读有关网上交易协议、相关规则，了解网上交易的固有风险。投资者应慎重选择，并在使用时妥善保管好网上交易信息，包括但不限于账号和密码。

特此公告。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10月30日